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其薪酬根据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不另行领取非独立董事职务津贴。公司对独立董事发放独立董事津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其薪酬根据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见下表：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惠祥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120.18	否
齐学博	男	54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0.36	否
乔治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29.81	否
张志群	男	52	董事	现任	49.85	否
孙海波	男	54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5.12	否
梁晓东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9.60	否
王永华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9.60	否
王齐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9.60	否

高亨达	男	49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45.00	否
柏丽	女	38	财务负责人	现任	30.68	否
合计	--	--	--	--	509.80	--

二、2026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其中董事长以及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则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规定执行。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津贴标准为每人 9.60 万元/年（含税），津贴按月足额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基本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绩效薪酬根据考核周期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

三、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